

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 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06 度作業計畫
- 二、南投縣國民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工作
- 三、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

貳、目標

- 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設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二、性別教育平等委員會統整校內各單位相關資源，擬定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
- 三、規劃或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 四、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學及評量。
- 五、研擬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防治規定建立機制，並協調整合相關資源。
- 六、調查及處理與本法有關之案件。
- 七、建立性別歧視與性侵害事件危機處理模式、輔導轉介流程及通報申訴管道。
- 八、建立安全與無性別歧視之校園空間，如繪製校園危險地圖，並適時辦理校園人身安全教育研討活動，以確保兩性人身安全。
- 九、依據學校實際需要，訂定年度工作計畫，落實執行。

參、項目及內容

項目	實施內容	承辦單位	備註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 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 2. 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3. 統整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落實並檢視其成果。	性平會	

訂定年度工作計畫	1. 依處室工作性質及本校需求訂定工作計畫。 2. 研擬實施要項，推展工作進行。	各處室	
課程與教學	1. 「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性別平等教育指標與性別議題融入課程教學。 2. 協助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案件之學生當事人學籍、課程、成績及相關人員課務。 3. 其他有關本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事務。	教務處	結合校本課程隨機教學，提供教學單元。
	4. 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至少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 5. 每學年應至少有四小時以上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7 條)	學務處 輔導室	
	6.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 (1)於公佈欄張貼文章 (2)不定時提供最新性別平等教育訊息，並蒐集相關資訊公佈於學校網頁。 (3)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宣導活動 --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夜間家族團體輔導。 --衛教活動，了解青春期的相關知識。 --夜間宿舍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宣導活動	學務處 住宿處 輔導室	隨機教學 配合宣導辦理
	7. 充實性別平等教育教材相關資料 (1)提供相關影音媒體、書籍等供教職員工、學生參考。 (2)資料上傳學校網頁，以利借閱。 (3)蒐集教學媒體、書刊備借。	教務處 輔導室	

<p>行政與防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擬修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及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等相關規定。 2. 涉及校園性平事件通報及協調聯繫等事宜。 3. 受理校園學生(其中一方為學生)性侵害及性騷擾事件之申訴與處理相關行政事宜。 4. 召開性平會會議，並處理性平案件之調查及相關行政事宜。 5. 建立校園性平事件及加害人檔案資料，並負責加害人轉至其他學校就讀時之通報事宜。 6. 受理學生(其中一方為學生)申復等事宜。 7. 其他有關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行政與防治之業務。 	<p>學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擬修訂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 2. 受理校園教職員工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申訴與處理相關行政事宜。 3. 建立校園教職員工性平事件及加害人檔案資料。 4. 辦理性平會議決教職員工性侵害屬實、性騷擾或性霸凌情節重大之懲處事宜。 5. 受理教職員工申復等事宜。 	<p>人事室</p>	
<p>諮商與輔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辦理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2. 擬定與執行性平事件相關當事人、家長、證人等之心理諮商、諮詢、轉介相關資源及追蹤輔導等服務。 3. 提供懷孕學生諮商輔導、家長諮詢及社會資源之協助。 4. 其他有關性別平等教育案件之輔導事宜。 	<p>輔導室</p>	

環境與資源	1. 建立安全及性別平等之環境。 --廁所之規劃符合不同性別所需。 --各項設施及使用，避免性別偏見。 --設置哺乳室，提供溫馨的環境。 2. 校園安全空間隨時檢視並於相關會議中說明。 3. 繪製並更新校園安全地圖，改善校園空間安全。 4. 其他有關性別平等教育之環境與資源業務。	總務處	
-------	--	-----	--

肆、組織成員

職稱	職務	負責人	性別	職掌工作
主任委員	校長	王月秋	女	綜理監督本計畫一切事宜
執行秘書	輔導室主任	張曉真	女	規劃有關本計畫一切事宜
委員	副校長	林瑞蘭	女	協助推展本計畫及一切相關事宜
委員	教務處主任	陳正勳	男	協助推展本計畫及一切相關事宜
委員	學務處主任	徐昇民	男	協助推展本計畫及一切相關事宜
委員	人事室主任	劉秀芬	女	推展、實施本計畫及一切相關事宜
委員	住宿處主任	蕭秋芬	女	協助推展本計畫及一切相關事宜
委員	住宿處副主任	葉王強	男	協助推展本計畫及一切相關事宜
委員	教學組組長	林毓庭	女	負責協助國小各科教學研究會及教案設計、相關活動之配合辦理
委員	生教組組長	劉乃榕	女	協助推動本計畫安排專題演講時間，以及舉辦班級教室佈置、班會研讀等活動
委員	輔導老師	簡培凱	男	辦理校內各項活動之實施
委員	低年段代表	鐘勻鈴	女	1. 協助推動本計畫 2. 蒐集相關資料 3. 設計教案、研發教材
委員	中年段代表	莊凡瑩	女	
委員	高年段代表	吳欣華	女	
委員	家長代表	王萬潤	男	協助相關活動之進行

總人數	男	女	百分比(男)	百分比(女)
15	5	10	33%	67%

- 伍、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成員女性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
- 陸、本校性別事件調查小組成員由性平會議決人選或授權由主任委員與專人協調後聯繫
- 柒、本計畫陳奉核定後，並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